

# 青海大学研究生院 工作简报

(2023 第 65 期)

研究生院办公室 总第 286 期 2023 年 12 月 4 日

## 研究生院组织召开继续教育学院研究生 住宿管理工作会议

为切实加强继续教育学院研究生住宿管理，创造整洁、安全、文明的宿舍环境，严防各类安全事故发生，11月30日下午，研究生院在继续教育学院新大楼会议室召开关于进一步加强继续教育学院研究生住宿管理工作会议。会议由研究生院党委副书记马学元主持，继续教育学院党委书记王兆军、相关院系研究生教育主管领导、秘书、继续教育学院资源管理中心相关领导、老师、研究生“三助一辅”助管楼长参会。





会上，研究生院党委副书记马学元首先向大家传达了上午召开的校园安全工作会会议精神，对涉及到的住宿安全事项进行安排部署。随后，继续教育学院资源管理中心、公寓管理相关负责人对近期宿舍巡查过程中发现的违反住宿规定的安全问题进行了通报，并指出大家要统一思想，认识到宿舍安全的重要性，在检查过程中严格规范，将楼区、宿舍安全放到第一位，为同学们营造健康舒心的生活环境。

随后，研究生教育管理办公室郭梦雅老师对《青海大学学生违纪处分条例》进行解读，明确研究生公寓管理相关要求及各项违规处分条例，提高研究生对遵守各项规章制度的认识，增强研究生自觉遵守住宿纪律的意识，为筑牢研究生住宿的规范化管理奠定了坚实基础。

会上，继续教育学院党委书记王兆军以近一段时间研究生公寓部分不文明行为为例从思想认识、健康管理、安全防范等多方面深入浅出地进行总结性发言，提出各单位研究生管理相关人员要提高政治站位，强化岗位责

任，切实把安全工作放在心上、扛在肩上、落实在行动上，进一步统一思想，明确工作方向。

最后，研究生院党委副书记马学元总结强调，一是要提高安全意识，充分认识到学生安全无小事，高度重视研究生住宿安全，要求相关院系加大对违规用品的管理力度，严肃查处各项公寓违纪行为，严格落实住宿“十不准”规定，保证安全第一，日常防患于未然；二是要明确管理权责，院系是研究生管理的直接责任单位，需强化院系、学位点的主体责任和研究生教育主管领导的主抓责任，全面落实导师第一责任人责任，确保责任到人；三是引导学生自我管理，根据研究生群体的特点，充分发挥班级、团支部、党支部的先锋模范作用，带领同学们进行自我教育、自主管理、自主发展。